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  
**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3003号）（以下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